

江苏中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一致行动关系部分解除 暨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变更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特别提示：

1、本次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变更系公司一致行动人部分解除一致行动关系所致，变更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由陈凤军等 6 人减少为陈凤军等 4 人，对公司股份的控制比例由 35.68%降至 30.60%，不触及要约收购。

2、原一致行动人的核心人员未发生变动，此次一致行动关系的部分解除不会引起公司管理层变动，不会对公司日常经营活动产生不利影响。

江苏中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陈凤军、廖芳龄、周晓慧、袁益军、孙家骏、陈峻签署的《〈一致行动协议〉之补充协议》（以下简称“补充协议”），孙家骏、陈峻退出《一致行动协议》，陈凤军、廖芳龄、周晓慧、袁益军等四人继续保持一致行动关系。变更后，陈凤军等四人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一致行动协议》的签署及履行情况

2020 年 3 月 13 日，陈凤军、廖芳龄、周晓慧、袁益军、孙家骏、陈峻签订了《一致行动协议》，届时协议各方合计控制公司 36.53%的股份（以《一致行动协议》签署时公司总股本及各方持股数计算所得），且均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经营管理层成员，为了公司长期稳定的发展，各方同意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作为一致行动人行使股东或/及董事权利，承担股东或/及董事义务，共同参与公司的经营管理。同意通过本协议的安排，在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表决投票时以及对公司其他相关重大经营事项决策时采取一致行动，以共同扩大各方能够支配的公司表决权数量。

自《一致行动协议》生效之日起，陈凤军、廖芳龄、周晓慧、袁益军、孙家骏、陈峻均充分遵守了《一致行动协议》的约定，未发生违反《一致行动协议》的情形，

有效保障了公司的稳定发展。

二、《补充协议》签署情况

鉴于孙家骏、陈峻已离职，不再担任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经营管理层成员，也不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因此原一致行动人经协商于 2022 年 2 月 23 日签署了《〈一致行动协议〉之补充协议》，协议主要内容如下：

1、各方一致同意，自本协议签署之日起，孙家骏、陈峻退出《一致行动协议》，孙家骏、陈峻不再享有《一致行动协议》项下的权利，亦不再要求必须履行相关一致行动义务，孙家骏、陈峻不再作为公司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

2、变更后，陈凤军与廖芳龄、周晓慧、袁益军等四人为一致行动人，前述四人合计持有及控制公司 30.60%的股份，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3、变更后，《一致行动协议》的其他条款保持不变，一致行动各方仍按照《一致行动协议》的约定保持一致行动、遵守相关承诺。

4、孙家骏、陈峻退出《一致行动协议》后，不再与其他股东签署一致行动协议、形成一致行动，也不会作出任何影响公司控制权稳定性的其他行为。

5、本补充协议自各方签字后生效，有效期与《一致行动协议》一致。

三、本次变更前后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一）变更前公司一致行动人组成情况

| 序号 | 股东名称 | 直接持股数量/股 | 间接控股数量/股 | 直接持股比例 % | 间接控股比例 % | 任职情况 |
|----|------|------------|-----------|----------|----------|----------|
| 1 | 陈凤军 | 19,777,920 | 8,027,720 | 15.18 | 6.16 | 董事长、总裁 |
| 2 | 廖芳龄 | 6,427,140 | / | 4.93 | / | 总工程师 |
| 3 | 周晓慧 | 4,580,040 | / | 3.54 | / | 董事、财务负责人 |
| 4 | 孙家骏 | 3,309,120 | / | 2.54 | / | / |
| 5 | 陈峻 | 3,309,120 | / | 2.54 | / | / |
| 6 | 袁益军 | 1,047,320 | / | 0.80 | / | 副总裁 |
| 合计 | | 46,478,380 | | 35.68 | | |

注 1：陈凤军作为无锡中设创投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中设创投”）的普通合伙人，通过中设创投间接控制中设股份 8,027,720 股，占中设股份已发行股份的 6.16%。

注 2：单个股东持股比例相加与前述股东合计持股比例不同系因四舍五入造成。

（二）变更后公司一致行动人组成情况

| 序号 | 股东名称 | 直接持股数量/股 | 间接控股数量/股 | 直接持股比例 % | 间接控股比例 % | 任职情况 |
|----|------|------------|-----------|----------|----------|----------|
| 1 | 陈凤军 | 19,777,920 | 8,027,720 | 15.18 | 6.16 | 董事长、总裁 |
| 2 | 廖芳龄 | 6,427,140 | / | 4.93 | / | 总工程师 |
| 3 | 周晓慧 | 4,580,040 | / | 3.54 | / | 董事、财务负责人 |
| 4 | 袁益军 | 1,047,320 | / | 0.80 | / | 副总裁 |
| 合计 | | 39,860,140 | | 30.60 | | |

四、本次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补充协议》生效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由陈凤军、廖芳龄、周晓慧、孙家骏、陈峻和袁益军等六人变更为陈凤军、廖芳龄、周晓慧和袁益军等四人，除此之外，本次变更不会引起公司管理层变动，不会对公司的日常经营活动产生不利影响，不会影响公司的人员独立、财务独立和资产完整，公司仍具有规范的法人治理结构。

五、其他说明

本次《补充协议》的签署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大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也不存在违反各自作出承诺的情形。

六、备查文件

- 1、《〈一致行动协议〉之补充协议》；
- 2、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特此公告。

江苏中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2月24日